

精准监督助力人民调解上台阶

本报讯 近年来,县纪委监委派驻司法局纪检组牢固树立主责意识、正风意识、阵地意识,切实发挥监督执纪问责的利剑作用,促进司法行政工作特别是人民调解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强化主责意识。始终把执纪监督问责作为最大主责和最大政绩,在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中找准定位。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在纪委监委坚强领导和局党组的统筹谋划下,督促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基层司法所、各科室负责人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承担起组织领导、立规立矩和监督管理的责任,理清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每年组织各级党组织和负责人述责述廉,倒逼“一把手”真抓、严抓、带头抓。去年以来,共为乡村重大项目决策提供法律意见122条、法律咨询1046人次,调解化解矛盾纠纷112件,举办25期法治讲座,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就地化解”。

强化正风意识。首先从领导班子严起,坚持民主集中制,积极回应从严治党、党要管党的新常态,带头整改“四风”、“不严不实”问题。坚持下基层、下一线,开设融媒体等新媒体平台,推行班子为民办

实事工程,切实把司法行政干部和党员职工的急、难、怨、盼问题解决在第一线,解决在第一时间,有效地激发司法行政队伍内生动力。两年来共协助党组办结信访诉求、职级待遇、医疗互助、办公条件等实事30多件,以班子的务实作风带动全局党风警风持续好转。其次是从严管理带作风。突出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意识,先后开展了“讲廉洁、清界限、树形象”、“严以律己、严格履职”等专项教育活动。再次,强化廉政建设带作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把党员干部的思想作风、制度规矩、监督重点等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全面推开,定期不定期开展廉政谈话,及时遏制一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举办升级版“法治流动学(夜)校”和“梅邑法学论坛”,推动法治宣传实现“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为全县攻坚行动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受到了省厅、市局、县领导和广大群众的高度评价。

强化阵地意识。投资410多万,打造占地面积700多平方米的“平安闽清法制教育基地”,投入220多万在城区防洪堤人行道和中心乡镇建设廉政文化阵地,推动“个人调解工作室”和“一县一品”

建设,去年在东桥镇率先成立了“罗训雪个人调解室”,今年在白樟、省璜、金沙等五个乡镇陆续成立“个人调解室”,在白金工业园区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及调解室,开展“品牌调委会”建设。获评“福州市文明单位”,围绕过硬司法行政队伍建设目标,落实“三会一课”、“党员目标管理”、“党风廉政建设”等制度,在抓好党员教育培训、考察考核等常规教育手段的同时,邀请专家学者进行党建业务培训,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红色文化阵地和法院对违法违纪领导干部庭审活动,开展“机关道德讲堂”、专访特困残疾罪犯家庭、“司法微信群”等新做法,打造具有司法行政特色的“政治工作方法”和“整改机制”等工作品牌。截至去年年底,全县县、乡两级矛盾纠纷多元调解中心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调解500多起,调解成功率达98%以上。2017年10月13日《福州改革情况通报》(第25期)、2018年3月21日省委办公厅《八闽快讯》(第30期)分别对我县司法局矛盾纠纷调解工作予以充分肯定,并向全省推广。(司法局)

县委巡察组向被巡察单位反馈 第六轮巡察及省市县联动巡察情况

2017年12月下旬至2018年1月下旬,县委巡察组分别对梅城镇党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和县广播电视台党组开展了第十三届县委第六轮巡察;2018年1月上旬至2018年2月上旬,根据省委巡察组要求,县委联动巡察组对县教育局党组、县交通运输局党组开展了联动巡察。各巡察组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巡察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突出政治巡察,紧扣“六项纪律”,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把发现问题、形成震慑作为主要任务,通过广泛开个别谈话、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查阅有关资料凭证、深入调研走访等方式,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

县委巡察组组长主持召开县委“五人小组”会议,听取了巡察综合情况汇报,研究了巡察成果运用和问题处置意见,对下一阶段巡察工作提出了要求。会议要求要高度重视巡察反馈和整改情况督查,县委、县政府相关领导要参加巡察反馈会,并对被巡察单位整改反馈问题提出明确要求,督促被巡察单位以巡察整改为契机,整肃作风、提振精神,推动各项工作提速增效。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深化政治巡察,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日前,各巡察组分别向被巡察单位反馈了巡察情况,要求限期整改落实巡察发现的问题。

县委巡察一组巡察梅城镇党委期间,干部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是:党委政治定位不准,聚焦主责主业不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党组织凝聚力不强,党委班子履职不到位,缺乏弘扬“梅花”精神;党委书记履行抓建党的政治职责落实不到位,党建工作基本制度落实不到位,党组织队伍建设落实不到位;党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违规发放津补贴,会议费、接待费列支不规范,公车管理使用不严格,文多会多问题没有根本扭转,“四风”问题依然存在,机关干部精气神不足;超期借用人员,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人才流失严重;工程项目规范管理方面存在廉洁风险,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专用材料核算和管理不规范,财务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

县委巡察二组巡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期间,干部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是:党组总揽全局的核心作用不突出,政治建设站位,党组班子履职不到位,缺梅花精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缺责任意识;党建工作重视不够,思想建设抓得不紧,党的组织生活不严格,学习

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纪检组履行监督责任不够到位;公务接待不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规范,差旅费报销不规范;人员配备不到位,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行政执法不到位,财务管理不规范,燃料费使用管理存在漏洞。

县委巡察三组巡察县广播电视台党组期间,干部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是:党组总揽全局的核心作用不突出,意识上级决策部署有偏差;对党建工作不够重视,党内政治生活质量不高,党员管理个别谈话、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查阅有关资料凭证、深入调研走访等方式,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

县委联动巡察一组巡察县教育局党组期间,干部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是:党组总揽全局的核心作用不突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够到位;党建工作重视不够,思想建设抓得不紧,党的组织生活不严格,学习教育形式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待加强,履行监督责任不够到位;公务接待不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规范,差旅费报销不规范,违规发放津补贴及实物;干部队伍年龄结构不合理,年轻干部比例偏低,轮岗交流力度不大,超职数配备校级干部,校级主要责任岗位未配齐,教师队伍存在结构性缺编问题;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支出支出不规范,工会资金使用不规范,外出培训不规范,校安工程管理存在廉洁风险。

县委联动巡察二组巡察县交通运输局党组期间,干部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是: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不深入,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不足;党建重视程度不高,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党员日常教育管理不规范;党组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纪检组监督责任履行不力;差旅费报销不规范,公务接待不规范,公车使用不规范,办公用房使用面积超标;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混岗混编现象严重,科室人员安排及分工不合理;项目中标单位集中,存在围串标嫌疑;专项资金监管不力,存在资金滞留情况;监督指导力度不够,存在国有资产流失风险;工会经费使用不规范,存在扩大开支范围情况;执法力量薄弱,执法力度不足;惠民生补短板方面存在不足。

巡察期间,县委各巡察组还收到反映一些领导干部的问题线索,已按有关规定移交相关单位处理。

梅城镇关工委与福建“7997”公益携手暖心助学

本报讯 6月7-8日,梅城镇关工委和福建7997公益团体在城关中学、城关小学、县教师进修校附小、二附小开展“爱在7997暖心助学”公益活动。本次活动共资助74名中小学生学习,发放助学金23200元(其中,梅城镇关工委资助40名,发放助学金12000元;7997公益资助34名,发放助学金11200元)。

梅城镇关工委领导刘会平说,暖心助学活动是弘扬“五老”精神,坚持为青少年服务,多为青少年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以小行动体现“五老”大爱心。她对受助的学子们提出殷切期望,希望他们从小树立感恩心、爱国情、报国情,为实现中国梦而努力。(陈艳英)

打好扶贫“组合拳” 确保脱贫不返贫

本报讯 6月2日,闽清县桔林乡党委书记黄涵带领村干部来到后洋村脐橙园,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张亲忠了解扶贫物资、资金发放领取情况,并共同探讨脐橙种植技术。张亲忠是后洋村贫困户,去年以来在乡村的帮助扶持下,种植了4亩脐橙。村里吸收他为村保洁员,乡干部还联系福州快递企业,介绍他儿子就业,全家顺利脱贫。

今年以来,闽清县纪委监委要求各级各部门聚焦精准扶贫,在监督各类扶贫物资、资金发放到位的前提下,持续发力,拓宽贫困户的生产经营门路和就业渠道,确保脱贫的群众不返贫。目前各乡镇通过开展特色生态种养、向各企业行业介绍劳务等方式,让贫困户实现可持续增收。(欧阳进权 张文 张晏)

县环保局加大执法力度为高考保驾护航

本报讯 为切实保障我县高考考生在考试期间有一个良好的学习、休息及应考环境,县环保局多措并举开展了高考期间环境噪声污染防治专项行动。

加大环境宣传力度,强化社会监督。高考前夕,闽清县环保局、闽清县住建局联合发出通告,自5月16日至6月24日18时,闽清县实行中、高考期间噪声严管,并设立举报电话12369,对违反通知规定的单位、个人依法从重处罚,情节严重的采取行政强制措施予以制止,充分发挥公众参与和舆论监督的作用。(县环保局)

县卫计局举办2018年消防安全知识培训会

本报讯 6月6日上午,县卫计局举办2018年消防安全知识培训会。局全体机关干部、县红十字会、县妇幼保健院、县疾控中心、梅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分人员参加培训。

通过培训,大家深刻认识消防安全的重要性,都一致感到受益匪浅,并表示要把自己学到的消防安全知识传播给更多的亲朋好友。这次培训,增加了卫计系统干部职工的消防安全知识,提升了他们的安全意识,为我县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县卫计局)



开展惠民资金网建设项目资金公开培训工作

本报讯 近日,闽清县财政局组织全县各乡镇惠民资金网分管领导和经办人开展惠民资金网建设项目资金公开培训会。县纪委、县农业局有关负责人参加了该培训会。

闽清县惠民资金网于2017年9月30日正式启用,打通了惠民资金监管的最后一公里。为扩大惠民资金网公开项目内容,拓宽群众查询覆盖面,我县全面铺开惠民资金网建设项目资金公开工作。这项工作由县纪委、县财政局、县农业局等相关部门及各乡镇共同推进。(县财政局)

开展妇女槟榔芋高产栽培培训

本报讯 6月5日,福州市妇联、闽清县妇联在省璜镇联合举办2018年第七期福州市农村妇女槟榔芋高产栽培技术培训班,共有60多农户参加培训。

培训会上,省璜镇农业服务中心技术人员围绕槟榔芋基本情况介绍、芋种及栽培地选择、田间管理(追肥、水分、培土)、病虫害防治等四个方面进行了细致全面的讲解。参训人员始终保持高昂的学习热情,认真听讲、仔细记录,并结合生产实践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进行咨询、请教。(县妇联)



我区大部分商住小区近期安装了智能充电桩,为小区居民解决电动车充电难题。这些充电桩的智能充电支付系统,是按时计费,有的以扫码支付,有的以投币支付,有的以扫码支付。本报记者 张永豪

县残联开展“进千家门、知千家情、解千家忧”主题活动

本报讯 日前,县残联部署开展“进千家门、知千家情、解千家忧”主题活动,将动员各乡镇残联工作人员及村居联络员,同时,县残联机关分组包片全程参与,用两个月时间对全县近6700名持证残疾人开展入户调查、帮扶工作。

此次活动将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到8月,组织人员入户调查登记,填写表格,重点了解各类残疾人在生活救助、社会保障、康复服务、辅具适配、接受教育、就业状况等方面的现有状况;在项目扶持、政策落实上是否到位;登记并解决残疾人可即知即办的帮扶措施。以及编印相关帮扶政策告知单,进行每家每户、广泛宣传。第二阶段到年底,重点开展综合分析,针对普遍性及个体问题,分别形成帮扶措施或政策,通过残联系统努力并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进一步落实、解决相关问题,为残疾人排忧解难。(县委政法委、县残联)

县农业局开展“同一世界同一健康”兽医主题公益活动

本报讯 6月4-5日,县农业局组织县、乡兽医技术人员深入村、场、户开展“同一世界同一健康”兽医主题公益活动。通过此次入村、户走访活动,不仅有效服务了养殖户,更使养殖户认识

了解畜牧兽医站的工作职责,倡议养殖户科学养殖,守法经营,努力提升全县兽医队伍的服务意识,展现新时代兽医发展的良好氛围。(县疾控中心)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诚爱国 公正文明 信守法 和平和谐 友善治等 业治等 善治等

以诚待人 以信立本

中共福州市委文明办 宣

闽清县国土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梅土告字[2018]009号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宗地编号:2018010; 宗地面积:6.8562公顷;宗地座落:金沙镇沃头村;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0.9≤且≤3;建筑系数(%)≥40;绿化率(%)10%≤且≤20%;建筑限高:≤36米;土地用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投资强度:1191万元/公顷;保证金:515万元;约定土地条件:现状净地;起始价:1105.60万元;加价幅度:1万元;挂牌开始时间:2018年06月29日08时00分;挂牌截止时间:2018年07月12日16时00分;备注:地块内两栋建筑已补偿到位,该建筑物由受让方自行处置。

宗地编号:2018011; 宗地面积:2.6666公顷;宗地座落:白中镇黄石村;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1≤且≤3;建筑系数(%)≥40;绿化率(%)10%≤且≤20%;土地用途:金属制品业;投资强度:1706万元/公顷;保证金:200万元;约定土地条件:现状净地;起始价:392万元;加价幅度:1万元;挂牌开始时间:2018年06月29日08时00分;挂牌截止时间:2018年07月12日16时00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但在本县辖区内仍有用地行为不良者,不得参加竞买。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06月29日至2018年07月10日到梅溪镇锦绣江11幢四楼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18年06月29日至2018年07月10日到梅溪镇锦绣江11幢四楼向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07月10日16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18年07月10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梅溪镇锦绣江11幢四楼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2018010号地块:2018年06月29日08时00分至2018年07月12日16时00分;2018011号地块:2018年06月29日08时00分至2018年07月12日16时0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八、联系方式及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梅溪镇锦绣江11幢四楼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591-62300696,62301373

开户单位:闽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开户行及帐号:

①中国农业银行闽清县支行 13185101040018163

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清支行 418275045428

③中国工商银行闽清县支行 1402050129601053806

④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清支行 35050161690700000345

闽清县国土资源局 2018年06月08日